

证券简称： 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 600516

公告编号： 2016—040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由于募投项目“10 万吨/年油系针状焦工程”的市场环境在近几年发生了重大变化，若继续实施该项目，不仅不能实现预计效益，反而将会导致公司出现大额亏损。为避免项目亏损，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拟终止“10 万吨/年油系针状焦工程”项目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1）。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42）。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6 月 18 日